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核查 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进行了核查。

鉴于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7 人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已不符合激励条件；4 人 2019 年度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应回购注销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票的 20%。公司对上述 1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717,592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激励计划》和《考核办法》的规定，出现激励对象免职、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等情形，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因死亡、内退以及组织调离且不在公司内任职的情形，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能解除限售额度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因此，因个人原因辞职 3 人、受公司行政处分 1 人及 2019 年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4 人，共 8 人 439,892 股，按授予价格 2.62 元/股回购注销获授股票或不能解除限售股票；内退 3 人共 277,700 股，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2.62 元/

股+2.62 元/股×2.1%/365×实际持股天数（中国人民银行两年期定期存款年利率为 2.1%）。实际持股天数自授予登记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批准回购事项之日止。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